花蓮縣中原國民小學學生請假單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 |  | 座號 |  | 姓名 |  |
| 請假日期 |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計（ ）天 | 假別 | □事假□病假□喪假□公假  |
| 請假原因 |  |
| 是否申請考試改期 | * 是 ，申請 提前/延後 期中/期末 評量 (請圈選)
* 否
 |
| 家長簽章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申請日期 |  年 月 日 |
| 檢附證明文件 | □醫師診斷證明□訃文影本□護照、簽證影本或旅行社證明□其他  |
| 注意事項 | 1.請假四天以上（含四天）請附證明文件辦理長假手續2.臨時請假除電話聯繫，隔日仍請補填假單。3.未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，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達三天以上，將依規定提報中輟，請有關單位協尋。 |

級任導師 學務主任 校長

訓育組長 教務主任

教學組長

午餐秘書